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人员构成
-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

说明

-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九、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 十、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

十三、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拟订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 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以及随军随调家属安置工作。

3. 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 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相关配套政策并组织落实。

5. 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役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保障工作。

6. 组织指导伤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

实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有关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

7. 开展拥军优属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烈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8. 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维护管理及纪念活动，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审核拟列入全省重点保护单位烈士纪念建设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传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 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 指导全市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11.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1. 办公室。协助局领导对政务、业务等工作综合协调和督办检查；负责综合性会议的组织 and 重大事项的督办；负责文电、提案建议办理、工作信息综合、政务和信息公开、机要、保密、安全、档案、后勤保障等工作；拟定退役军人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退役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设置建设标准，指导和监督退役军人事业资金管理，承担机关财务、资产管理、内部审计和退役军人系统信息化建设、统计工作；督办重要来信、来访案件，协调处理有关信访事项；承担退

役军人事务局宣传和新闻发布工作；承担退役军人思想政治、舆论宣传、总结表彰、荣誉奖励和信访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解困维稳工作。配合做好指导退役军人党建工作，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承担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群工作，以及机关和所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干部人事、工资福利、纪检监察、工会等工作。负责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实施全市退役军人事务系统争先创优工作。

2. 安置就业股（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拟订计划分配的军队转业干部、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年度安置计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市直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安置军队转业干部和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工作，指导全市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移交安置工作。承担市军队转业干部安置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拟定自主择业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就业创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就业创业促进和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开展有关中介服务工作，组织协调落实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3. 拥军优抚股（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组织协调全市拥军优属工作，组织做好地方支持军队相关工作，承担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

协调落实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拟定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优抚保障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烈士褒扬、纪念设施的管理保护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拟定军人公墓建设规划、管理维护等政策并指导实施，承担全市烈士核定和全市烈士备案事项，指导开展英雄烈士纪念活动等工作。承担市双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二、人员情况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核定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52 人，工勤编制 6 人。其中现有在岗有编人数 63 人，离休 0 人，退休人员 30 人，其他人员 3 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1、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维护优抚安置对象合法权益。综合运用优抚政策与社会救助政策，摸排建国以来复退军人困难现状，按照“一人一策”的要求建立工作台帐，切实解决困难优抚对象“三难”问题。立足讲政策、讲策略、讲感情、讲底线的“四讲”工作法，做好涉军维稳工作。

2、落实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实行量化评分，依法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岗位落实，全面推行多层次的退役士兵教育培训。

3、全面建立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机制。加强烈士纪念建筑物设施维护改造，打造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发挥基地教育功能。拓展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内涵，大力弘扬烈士

精神。加快推进军供工作现代化建设，建立健全服务保障制度。推进“三院（园）同创”行动，加强优抚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4、按照规定落实军休干部相应政治待遇，组织军休干部阅读有关文件，听取党和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做好保障服务工作：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休费和津贴补贴；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和照顾；协调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

5、负责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和退伍老兵、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饮食供应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军用饮食供应业务训练；负责军供站设施改建、维修和添置计划。

四、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部门预算单位由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构成。（赤壁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赤壁军用饮食服务站、赤壁市军队离退休干部休养所、赤壁市烈士陵园等其他二级单位不单独列支，不编制部门预算。）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及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规定,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其他资金、上年结转资金;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支总预算 5433.76 万元。

二、部门预算收入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 5433.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24.95 万元(含非税收入 0 万元),占 79.59%;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资金 1108.81 万元,占 20.41%;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

三、部门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 5433.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7.73 万元,占 19.28%;项目支出 4386.03 万元,占 80.72%。

四、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543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6.09 万元,降低 12.77%,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324.95 万元(含非税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 0 万元,其他资金 1108.81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降低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列支荣誉军人康复医院专项债券资金;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支出预算总额为 5433.76 万元，比上年减少 796.09 万元，降低 12.77%，其中：基本支出 1047.73 万元；项目支出 4386.03 万元。降低主要原因：本年度未列支荣誉军人康复医院专项债券资金。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预算反映部门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9.36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9.36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0.04 万元，减少 0.4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持平。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

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5.01 万元，其中：办公费 9.34 万元、印刷费 10 万元、邮电费 5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维修(护)费 0 万元、会议费 5 万元、培训费 5 万元、公务接待费 0.76 万元、工会会费 10.82 万元、福利费 13.5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50.58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0 万元。占预算总额的 2.12%，比上年减少 2.81 万元，降低 2.38%。降低原因：由部分职工调出，纳入其他交通费的公车改革补贴相应减少。

九、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采购预算 21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8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89 万元，增长 73.55%。增加原因：新增羊楼洞抗美援朝烈士陵园升级改造及乡镇服务站星级创建工程预算。

十、国有资产占用及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管理、维护、使用房屋建筑面积合计 40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84 平方米，专用房屋 316 平方米。部门机动车辆（实有数）0 辆，其中：保留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与上年持平。

十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共 3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3741.43 万元。

部门预算绩效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一是认真组织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充分运用绩效评价结果，调整设置的指标体系和绩效目标，加快建立绩效导向的预算管理制度。绩效评价结果显示，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基本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二是在预算执行中，依据绩效目标对项目资金运行状况及绩效目标的预期实现程度开展了绩效监控，确保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三是在预算编制中，认真梳理项目活动，依据项目活动明确项目绩效目标、量化关键绩效指标，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依据，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的及时性与规范性。四是完善绩效报告与公开制度，推动绩效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1. 义务兵家庭优待

数量指标：义务兵优待金补助人数预计为 360 人，补助总额 650 万元

质量指标：优待金发放准确率 100%，义务兵优待金政策落实率 100%

时效指标：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及时、足额发放本年义务兵优待金

服务满意率：满意度 95%

2. 优抚抚恤

数量指标：重点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总额 2131.93 万元

质量指标：伤残抚恤（残疾军人、“三属”抚恤）及时足额发放，定期补助在乡复员军人、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参试退伍、农村籍 60 周岁退伍军人、部分老年烈士子女。

时效指标：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及优抚对象生活得到保障

服务满意率：满意度 95%

3. 退役安置

数量指标：企业军转干部春节慰问及困难生活补助、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军休老干部及遗属补助总额 959.5 万元

质量指标：退役士兵安置补助资金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退役士兵安置补助政策落实率达到 100%。

时效指标：长期

社会效益指标：复员退伍军人群体总体稳定率 100%

服务满意率：满意度 95%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情况说明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合计 0 万元，无购买的服务内容。

十三、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2 年无政府债务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等以外的上级财政部门交办任务相应安排的资金。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六) 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七)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4.95	一、基本保障支出	104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70.05	人员经费支出	932.72	二、外交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115.01	三、国防支出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二、项目支出	4386.03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上级补助	2154.90	经常性项目	4266.03	五、教育支出	
一般债券		当年一次性项目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跨年一次性项目	1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本级基金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5.60
上级基金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295.00
专项债券		五、上缴上级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三、社保基金拨款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二、农林水支出	
五、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六、事业收入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十六、金融支出	
九、往来收入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其他收入	1108.81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3.16
十一、融资借款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33.76	本年支出合计	5433.76	本年支出合计	5433.76
十二、上年结余（转）		结转下年		结余分配	
公共预算结转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政府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5433.76	支出总计	5433.76	支出总计	5433.76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余（转）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社保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往来收入	其他收入	融资借款	
			小计	公共预算结转	政府性基金结转	其他结余	小计	经费拨款（补助）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	上级补助	一般债券	小计	本级基金	上级基金										专项债券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043001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433.76					4324.95	2170.05		2154.90													1108.8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324.95	一、基本支出	1047.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70.05	人员支出	932.72	二、外交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115.01	三、国防支出	
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拨款		二、项目支出	3277.22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上级补助	2154.9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本级基金		五、上缴上级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上级基金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41.79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3.16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预备费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324.95	本年支出合计：	4324.95	本年支出合计：	4324.95
上年结转				结余分配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4234.95	支出总计	4324.95	支出总计	4324.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5433.76	1047.73	932.72	115.01	438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55.60	916.57	801.56	115.01	4139.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77	112.77	112.77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5.18	75.18	75.1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59	37.59	37.59					
20808	抚恤	2684.93	0.00	0.00	0.00	2684.93			
2080802	伤残抚恤	495.43				495.43			
2080803	在乡复员、退伍军人生活补助	560.00				560.00			
2080805	义务兵优待	650.00				650.00			
2080806	农村籍退役士兵老年生活补助	370.00				370.00			
2080807	光荣院	50.00				50.00			
2080808	烈士纪念设施管理维护	100.00				10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459.50				459.50			
20809	退役安置	959.50	0.00	0.00	0.00	959.5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83.60				183.6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201.00				201.00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0.00				100.00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85.00				85.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9.90				389.9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298.40	803.80	688.79	115.01	494.60			
2082801	行政运行	803.80	803.80	688.79	115.01				
2082805	军供保障	90.00				90.00			
2082850	事业运行	404.60				404.6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5.00	48.00	48.00	0.00	247.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8.00	48.00	48.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8.00	48.00	48.00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47.00	0.00	0.00	0.00	247.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47.00				24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3.16	83.16	8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3.16	83.16	8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3.16	83.16	83.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科目到款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	*	1
合计		1047.7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2.72
30101	基本工资	224.59
30102	津贴补贴	60.77
30103	奖金	290.9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12.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5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1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2
30113	住房公积金	83.16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01
30201	办公费	9.34
30202	印刷费	10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5
30216	培训费	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81
30229	福利费	13.5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50.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9.3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9.36
3.公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当年一次性项目	跨年一次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到项级）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保障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支出	标准公用经费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当年一次性项目	跨年一次性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空表列示。

政府采购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品目	采购数量	单价	预算金额	预留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	*	*	*	1	2	3	4	5	6
043001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羊楼洞抗美援朝烈士陵园升级改造	[B0803]文物保护建筑修缮	1	300000	300000	1000000	1000000	
043002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退役军人乡镇服务站经费	[A080299]其他印刷品	1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43003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办公设备购置	[A02010105]便携式计算机	4	10000	40000	40000		40000
043004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退役军人乡镇服务站经费	[A08010501]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1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43005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办公设备购置	[A02010104]台式计算机	6	8000	48000	48000		48000
043006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乡镇服务站星级创建	[B0801]房屋修缮	1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43007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办公设备购置	[A020201]复印机	1	12000	12000	12000		12000
合计						2100000	2800000	2500000	3000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2年)

部门(单位名称)		赤壁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填报人	汤晓舟	联系电话	1737152688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4324.95	79.59%	2020年	2021年	
		其他资金	1108.81	20.41%	1646.06	2403.15	
		合计	5433.76	100%	6014.36	6229.85	
	支出构成	基本支出	1047.73	19.28%	908.66	1107.6	
		项目支出	4386.03	80.72%	5105.7	5122.25	
合计		5433.76	100%	6014.36	6229.85		
部门职能概述	<p>1、主管全市拥军优属、优待抚恤和烈士褒扬工作，负责施行国家有关优抚法规和政策，并监督检查；</p> <p>2、管理复员退伍军人、国家机关和群众团体工作人员及参战民兵、民工的评价工作，承办革命烈士的审核申报工作；</p> <p>3、负责特等、一等伤残军人的安置与供养和义务兵优待统筹工作；指导烈士陵园和烈士纪念建筑物、光荣院的建设和管理；</p> <p>4、承担市拥军优属拥政爱民领导小组日常工作。</p> <p>5、负责退伍义务兵、转业士官、复员干部的接收安置工作，组织实施国家有关复退军人的安置法规和政策；</p> <p>6、负责军供站建设工作；</p> <p>7、指导退伍兵自谋职业，负责其待安置期间的生活费发放工作；组织、指导军地两用人才培训作；</p> <p>8、承担市复员退伍军人安置领导小组日常工作。</p>						
年度工作任务	<p>1、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维护优抚安置对象合法权益。综合运用优抚政策与社会救助政策，摸排建国以来复退军人困难现状，按照“一人一策”的要求建立工作台账，切实解决困难优抚对象“三难”问题。立足讲政策、讲策略、讲感情、讲底线的“四讲”工作法，做好涉军维稳工作。</p> <p>2、落实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实行量化评分，依法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岗位落实，全面推行多层次的退役士兵教育培训。</p> <p>3、全面建立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机制。加强烈士纪念建筑物设施维护改造，打造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发挥基地教育功能。拓展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内涵，大力弘扬烈士精神。加快推进军供工作现代化建设，建立健全服务保障制度。推进“三院(园)同创”行动，加强优抚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保障水平。</p> <p>4、按照规定落实军休干部相应政治待遇，组织军休干部阅读有关文件，听取党和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做好保障服务工作：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体费和津贴补贴；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和照顾；协调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p> <p>5、负责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和退伍老兵、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饮食供应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军用餐供应业务训练；负责军供站设施改建、维修和添置计划。</p>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一至四级伤残军人及五至六级精神残疾人伤残抚恤	常年性项目	495.43	495.43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复员军人定期定量补助	常年性项目	560	56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义务兵优待金	常年性项目	650	65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农村籍退役军人定期定量补助	常年性项目	370	37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光荣院院民楼维修维护	一次性项目	30	30	维护光荣院院民楼		
	光荣院院民经费	常年性项目	20	2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羊楼洞抗美援朝烈士陵园升级改造	一次性项目	100	100	改造羊楼洞烈士陵园		
	优抚对象八一、春节慰问	常年性项目	140	14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立功受奖奖励经费	常年性项目	10	1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优抚办公工作专项	常年性项目	35	35	发放优抚专项经费		
	双拥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专项	常年性项目	5	5	双拥工作专项		
	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	常年性项目	30	30	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		
	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解“四难”资金	常年性项目	80	80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县级以上烈士纪念设施修缮	常年性项目	159.5	159.5	烈士纪念设施修缮		
	自主择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	常年性项目	183.6	183.6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军休老干部工资及遗属补助	常年性项目	151	151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军休老干部活动开支	常年性项目	50	50	军休老干部活动开展		
	军休亭维修改造	一次性项目	100	100	军休亭维护		
	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及技能培训补助	常年性项目	85	85	退役士兵职业教育及技能培训		
	社保接续退休人员医疗保险	常年性项目	35.9	35.9	退役士兵社保补缴		
	企业军转干部医保缴费及补差	常年性项目	39	39	发放退役军人补助		
	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常年性项目	239	239	发放企业军转干部生活困难补助		
	军转干八一、春节慰问	常年性项目	76	76	发放企业军转干部慰问金		
	军供站设备购置	常年性项目	30	30	军供站设备购置		
	军供站维修改造	常年性项目	60	60	军供站维修		
	退役军人乡镇服务站经费	常年性项目	56	56	乡镇服务站经费		
	退役军人常态化联系专项	常年性项目	10	10	退役军人联系经费		
	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扶持培训	常年性项目	10	10	退役军人创业就业扶持培训		
	防汛开支	常年性项目	5	5	防汛开支		
	乡村振兴工作专项	常年性项目	20	20	乡村振兴工作专项		
	退役军人宣传报道	常年性项目	20	20	退役军人宣传报道		
	创建双拥模范城	常年性项目	10	10	创建双拥模范城		
	9.30烈士公祭	常年性项目	10	10	9.30烈士公祭		
	公务接待费	常年性项目	8.6	8.6	公务接待费		
退役军人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	常年性项目	10	10	退役军人服务志愿者队伍建设			
军人公墓	一次性项目	50	50	军人公墓前期经费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综合楼	一次性项目	20	20	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法律咨询服务费	常年性项目	10	10	法律咨询服务费			
专业档案清理	常年性项目	10	10	档案清理			
乡镇服务站星级创建	一次性项目	50	50	乡镇服务站星级创建			
办公设备购置	常年性项目	10	10	购买办公设备			
退役军人村服务站经费	常年性项目	95	95	村服务站经费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常年性项目	247	247	优抚对象医疗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2年)		年度目标				
	目标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维护优抚安置对象合法权益。综合运用优抚政策与社会救助政策,摸排建国以来复退军人困难现状,按照“一人一策”的要求建立工作台账,切实解决困难优抚对象“三难”问题。立足讲政策、讲策略、讲感情、讲底线的“四讲”工作法,做好涉军维稳工作。		目标1: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工作的意见,维护优抚安置对象合法权益。综合运用优抚政策与社会救助政策,摸排建国以来复退军人困难现状,按照“一人一策”的要求建立工作台账,切实解决困难优抚对象“三难”问题。立足讲政策、讲策略、讲感情、讲底线的“四讲”工作法,做好涉军维稳工作。				
	目标2: 落实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实行量化评分,依法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岗位落实,全面推行多层次的退役士兵教育培训。		目标2: 落实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经济补助和转业士官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费,对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实行量化评分,依法保障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岗位落实,全面推行多层次的退役士兵教育培训。				
	目标3: 全面建立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机制。加强烈士纪念建筑物设施维护改造,打造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发挥基地教育功能。拓展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内涵,大力弘扬烈士精神。加快推进军供工作现代化建设,建立健全服务保障制度。推进“三院(园)同创”行动,加强优抚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目标3: 全面建立零散烈士纪念设施长效保护机制。加强烈士纪念建筑物设施维护改造,打造红色革命教育基地,发挥基地教育功能。拓展烈士纪念日纪念活动内涵,大力弘扬烈士精神。加快推进军供工作现代化建设,建立健全服务保障制度。推进“三院(园)同创”行动,加强优抚事业单位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目标4: 按照规定落实军休干部相应政治待遇,组织军休干部阅读有关文件,听取党和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做好保障服务工作: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体费和津贴补贴;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和照顾;协调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		目标4: 按照规定落实军休干部相应政治待遇,组织军休干部阅读有关文件,听取党和政府重要会议精神传达。做好保障服务工作:按时发放军休干部离退体费和津贴补贴;按规定落实军休干部医疗、交通、探亲等等待遇,帮助符合条件的军休干部落实优抚待遇;协调做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工作,建立健康档案,开展医疗保健知识普及活动,引导军休干部科学保健、健康养生;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定期了解军休干部情况和需求,提供必要的关心和照顾;协调办理军休干部去世后的丧葬事宜,按照政策规定落实遗属待遇。				
目标5: 负责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和退伍老兵、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饮食供应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军用餐供应业务训练;负责军供站设施改建、维修和添置计划。		目标5: 负责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和退伍老兵、支前民兵、民工运输途中的饮食供应保障工作;组织开展军用餐供应业务训练;负责军供站设施改建、维修和添置计划。					
长期目标1:	政策落实,退役军人总体满意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退役士兵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组织管理水平	达到100%	组织机构的建立目标责任制考核		
			职责履行执行力	达到1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达到100%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发放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达到100%	及时发放退役安置补助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95%	退役军人满意度			
长期目标2:	政策落实,退役军人总体满意						
年度目标1: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退役士兵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组织管理水平	近两年指标值			
				前一年	上一年	预期当年实现值	
	效益指标	重点工作办结率	发放优抚对象补助资金	达到100%	达到100%	100%	根据《退役军人事务部、财政部关于调整部分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的通知》
			发放退役安置补助资金	达到100%	达到100%	100%	及时发放退役安置补助
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达到100%	达到100%	100%	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体系建设	
满意度指标	退役军人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95%	大于95%	98%	退役军人满意度	
年度目标2:	政策落实,提高退役军人满意度、幸福感						